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23-058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 22 转债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秦皇岛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公司”），系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本次为秦皇岛公司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发生本次担保前，公司实际为秦皇岛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7,500 万元。

3、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4、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5、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151,159.91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204.02%，其中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316,935.89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30.06%。本次被担保对象秦皇岛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秦皇岛公司为秦皇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下简称“秦皇岛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单位。为降低财务成本，秦皇岛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编号：公固贷字第 51002023062503 号），申请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长期贷款，用于置换秦皇岛公司前期固定资产借款，本次借款期限为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33 年 4 月 10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和民生银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公保字第 51002023062503 号），愿意为秦皇岛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项下形成的全部/部分债务提供保证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议案》，拟为秦皇岛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25,000 万元担保额度，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根据担保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调整担保方式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议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秦皇岛公司为公司 100%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3 日；注册资本 7,500 万元，其中公司持股 70%，公司下属子公司昆山鹿城垃圾发电有限公司持股 30%；公司住所：河北省秦皇岛市抚宁区留守营镇北街喜顺家园；法定代表人：程五良；经营范围：环保设备技术开发、推广和技术咨询服务，生物质能发电，固体废物治理，建材销售；

最近一年又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988.33	39,324.81
负债总额	32,872.00	35,300.81
资产净额	4,116.33	4,024.01
项目	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90.82	690.35

净利润	439.36	-92.33
-----	--------	--------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为确保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保证人同意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部分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主合同为主债务人秦皇岛公司与债权人民生银行所签订的编号为公固贷字第 51002023062503 号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及其修改/变更协议。主债权的种类为固定资产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25,000 万元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33 年 4 月 10 日。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本合同约定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件、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生效日：自主合同项下贷款资金人民币 17,500 万元到账，且完成偿还前期固定资产借款之日起生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控股子公司秦皇岛公司申请银行借款，是为置换前期银行借款，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由公司对秦皇岛公司贷款进行担保，是依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秦皇岛公司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因此，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151,159.91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204.02%，其中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316,935.89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30.06%；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395,159.91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132.32%，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290,935.89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27.59%；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750,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71.13%，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20,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 1.90%。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编号：公保字第 51002023062503 号）。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